



于应克两年带着盲妻上班

丈夫的肩膀 妻子的拐杖

本报记者 刘云菲

临清市刘垓子镇尹隔村于应克的妻子于秀玲是个盲人,婚后两年来,于应克每天东奔西跑地送刊物,于秀玲总是跟在他的身边。于秀玲说,她从不用拐杖,丈夫的肩膀就是她的拐杖。

1. 带妻子上班曾被“炒鱿鱼”

于应克个子不高,穿着朴素;于秀玲扎着辫子,一身干净整齐的衣服,说起话来声音洪亮,有板有眼。2006年,于应克参加电台的一个公益节目时,认识了于秀玲。“我平时喜欢给电台投稿,电台邀请我参加那期节目,她也参加了。”于应克说,那次于秀玲表演吹笛子,笛膜突然爆了,于秀玲灰心地走下台。他跑过去安慰,从此两人就认识了。

于应克喜欢文学,常给一些报刊投稿,于秀玲喜欢文

艺,葫芦丝考过了十级。正因为有共同的爱好,2008年俩人终于走到一起,现在还有了个健康聪明的宝宝。

于秀玲说,结婚后,丈夫担心她独自在家不安全,就每天上班带着她。要是工作太忙,丈夫把自己安排在单位的办公室,晚上回家后还给自己读小说。“他以前在饭店打工,老板不同意他带着我上班,就开除了他。现在的这个单位同意他带着我上班。”



▲先梳梳头。李军 摄
◀跟我走吧! 刘云菲 摄

2. 丈夫的肩膀就是妻子的盲杖

于秀玲患有先天性青光眼,右眼完全失明,左眼只有部分光感。从小到大,她握着拐杖走路,但结婚后,她不用盲杖了,“老公的肩膀就是我的盲杖。”

于应克单位的杨经理说,于应克是个老实人,工作本分,

特别疼爱妻子,“于秀玲不用盲杖,总是紧紧抓着于应克的右肩膀,有时会把于应克的衣服拽下来。他俩感情真好,我们都挺感动。”同事们说,在一起吃饭,于应克每次都把肉夹给妻子,自己从不买衣服,却把钱省下来,给妻子买。

3. 每周能吃碗米线也挺好

于应克和于秀玲的家庭条件非常困难,于应克一个月工资就600元,去年孩子出生后,生活更加拮据,“每周吃碗米线,我们俩就觉得挺好了。”

日子过得清贫,但丈夫的疼爱让于秀玲很知足。一次,于应克骑电动车带着她,骑到一段下坡路,电动车车闸突然失灵。于

秀玲眼睛看不见,当时吓坏了,但于应克表现得很镇定。“当时他没慌,让我紧紧抱住他的腰,告诉我不要害怕,说一定没事。幸好,车子撞到一个木桩子上,要不我俩都会有生命危险。”

于秀玲顿了一下,说:“事后我问他,为什么不自己先跳,他说,就是死也得死在一起。”

4. 我一定要治好她的眼病

近几年来,于秀玲的左眼一直疼痛难忍。“疼得厉害的时候,眼睛里像是有针扎。”为了治疗眼病,家里已花了不少钱,于秀玲不想给家人添麻烦,她想干脆摘除左眼球,于应克坚决反对。看到妻子疼痛的样子,于应克愧疚地说:“我沒多大能力,不能挣很多钱给她治病,可我会尽最大的努

力,不想让她再受罪,我一定要治好她的病。”

聊城市光明眼科医院执行院长任春慧说,于秀玲是先天性青光眼,左眼眼压高,所以眼睛一直疼。“但她的眼睛还有光感,如果摘除眼球,她就彻底失明了,我们觉得很可惜。医生正在准备治疗方案,争取能帮一下夫妻俩。”